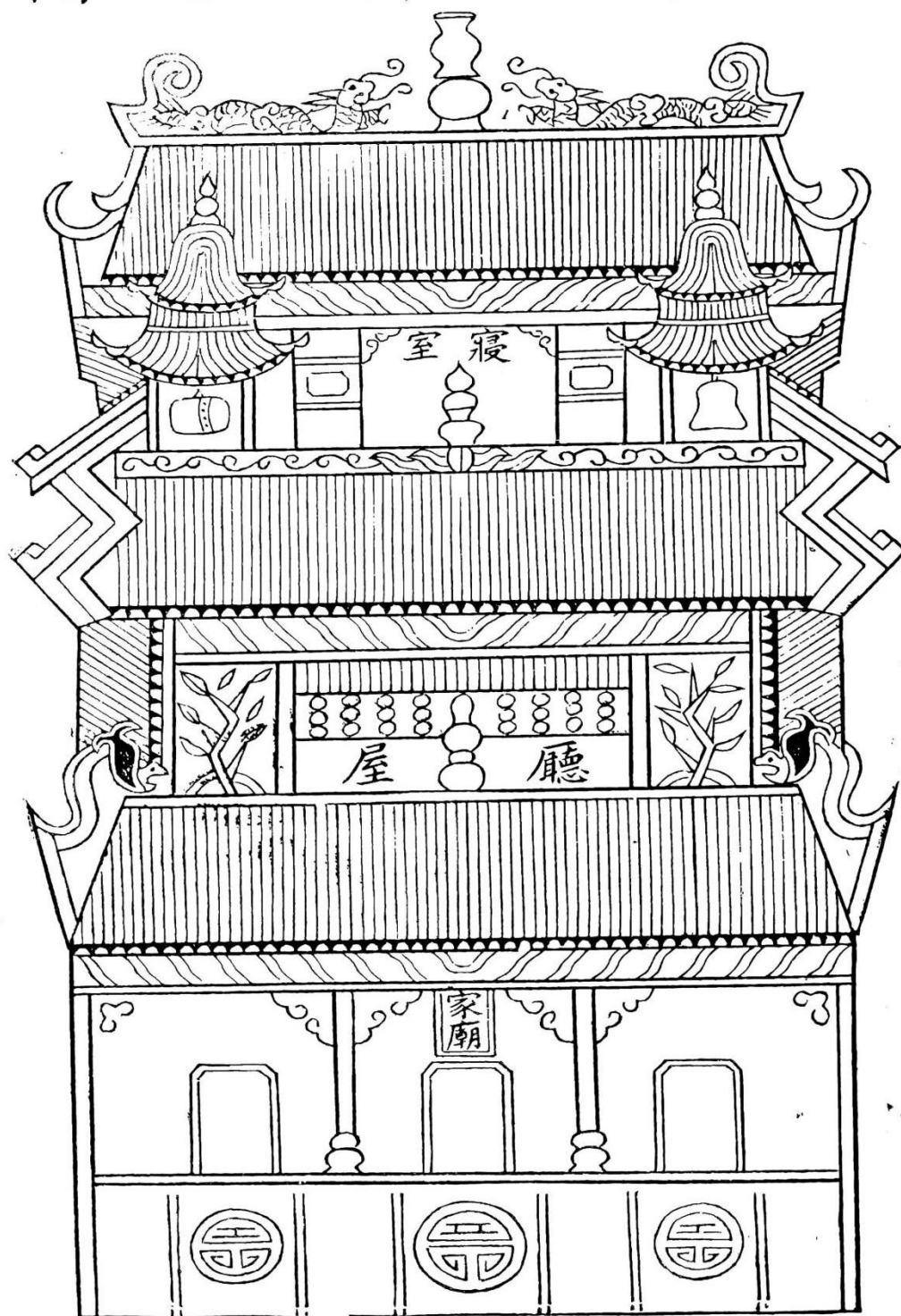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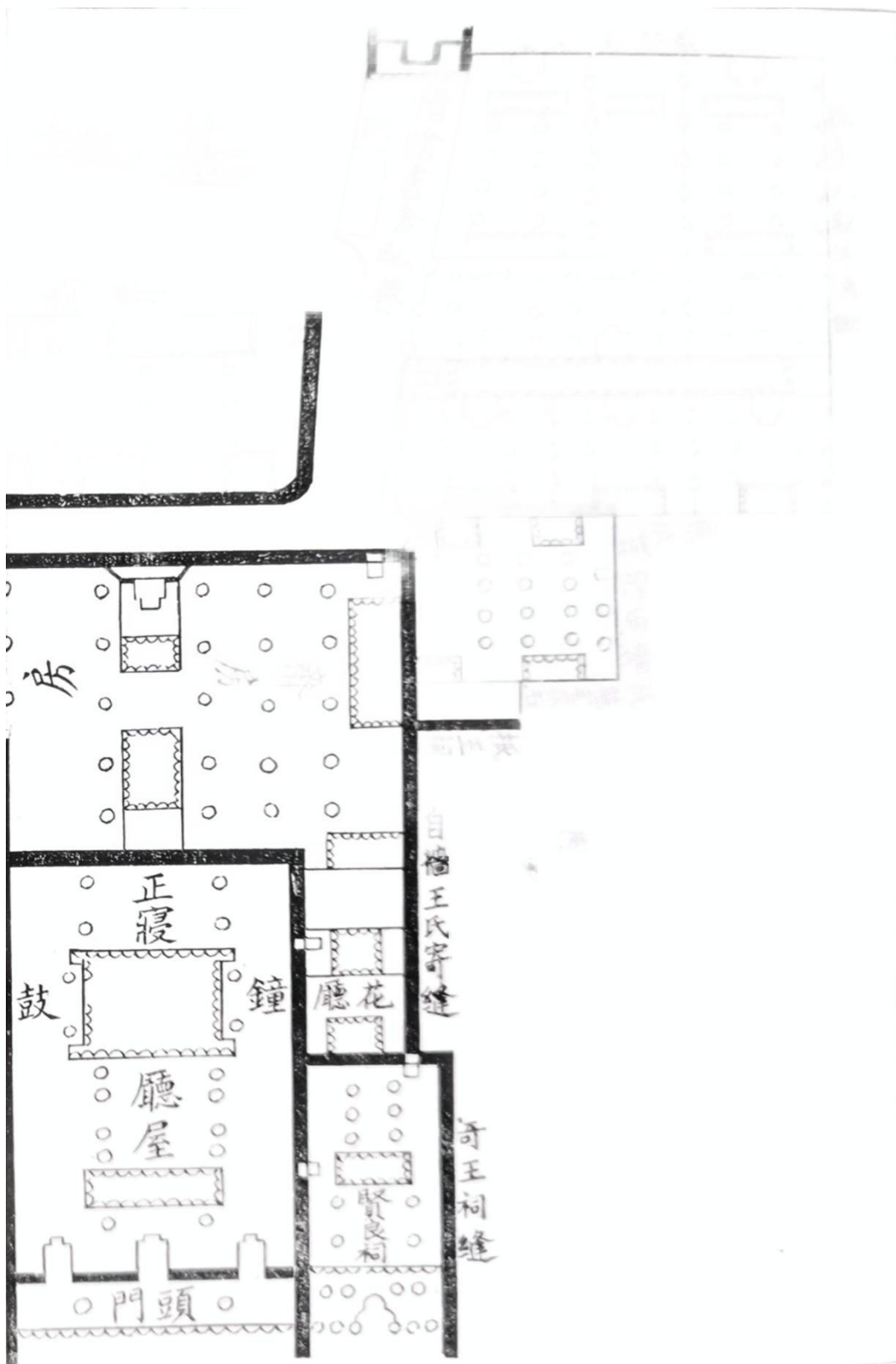


總祠正寢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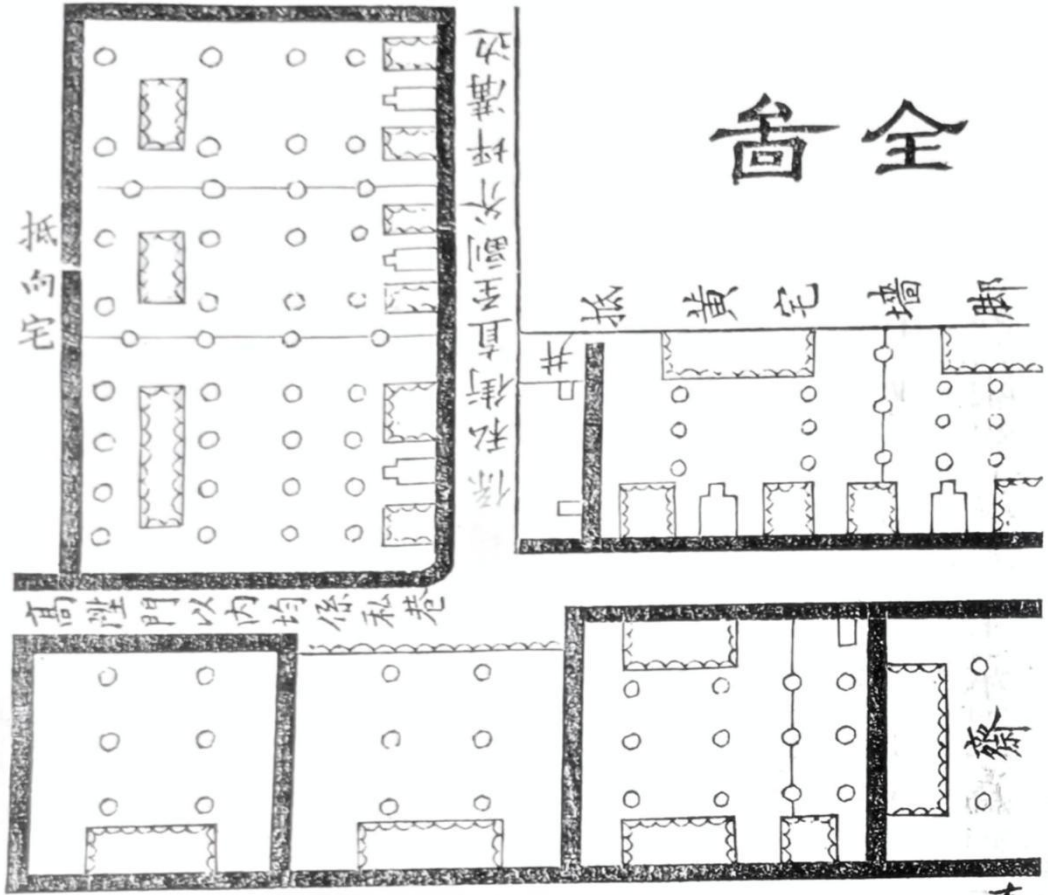


桓公遺像





全舍



必坪溝外副至直街私係

抵向宅

何註門以內均係私巷

直上下均私牆私脚並無寄縫有碑

接買陳姓管業契

立契絕賣文契人陳岐山仝男朗軒煥章姪德林情因棄業就業父子叔姓商議將省城北門內大街自置瓦屋一所坐東朝西接連四進兩邊磚牆左右雜屋門片滿樓地板頂蓬梘溜地磚階石俱全菜園一隻莊屋一棟高陞門內莊屋六棟榮園一隻泉井糞瑕各處莊屋門片窗格樓楸花榴等項一並俱全井苑及大小樹木靈官廟基週圍各牆碑石爲界概行出售儘問親房伯叔人等俱稱不便再四央中陳欖梧馬信忠陳信芳等說合陶雲汀及長沙府屬族眾名下承買爲祠三面議定時價九五色元銀二千二百五十兩整包頭畫字一并在內當日憑中清兌陳人父子叔姪親手分釐領足外不具領其屋宇地基並無重行典當租賃莊尾各姓并無修理頂替情事陳人自行清莊出屋交割陶族另行起造招佃此外亦無互混不清箕係陳人私置之業甘心掃土出售宅無存留此係質銀實契并無謀準等情今恐無憑立此絕賣文契一紙交陶族收執一賣千休永無續贖所有原買李姓契一紙并上手老契五紙及左姓借牆字約概付陶姓永遠骨業其屋四抵界扯開載於後此據

計開

北門正街左邊牆外抵車姓屋基直至長城隍後園抵副备坪大街左邊牆外抵吳姓屋基直至靈官廟前副希坪街又右邊抵周姓屋左至副爺坪街左邊門樓直至高陞門大街出路有碑石爲界東繞至副翁坪

大溝止西與王姓屋基爲界俱窖石碑四抵之內房屋大小不計間各屋四抵界址俱照上手李姓契管理此批

賀蔗農 粟光廷 馬信忠

憑中 羅玉亭 徐雁堂 何青山

彭丙蕃 陳欖梧 陳信芳

道光十八年閏四月初二日出筆人陳岐山押全男朗軒

煥章姪德林 立筆

接買車姓管業契

立契傾心永賣房屋地基人車光炳全男訓文孫燕堂商議月圖別業自願將自置北門正街坐東朝西房屋一所計大小十一間出售儘問親房人等俱稱不便請憑中人陳橫梧等向說陶族公祠價接爲業當日出備錢平實足銀一伯三十五兩車人父子親手領訖清莊足價外不具領包頭押字一並在內所有房屋地基前抵官街後抵陶祠橫牆爲界左抵王氏宗祠圍牆爲界右抵陶祠圍牆爲界四抵之內玲瑞門房宇

門片樓枕癒格頂蓮階石低全後苑毫無存留比日憑中三面扞踏明白交與陶族管理此係實價實契願賣願買並無謀準折算及重行曲當情弊自賣之後聽陶族修改自便車人無得回贖異言倘有外生枝節有出筆人承就與陶無涉今欲有憑立此永賣文契一紙并付上首接買文契均交陶族收執爲據

陳欒梧 車楷書

憑中人

張渭川 車子軒

道光十八年九月十七日車光炳全男訓文

立筆

齋規并序

我族向無試館道光間文毅公始倡修八邑總祠而試館之建有志未逮厥後各屬應試者率寓祠中而廂湫隘囂塵非所以妥

祖靈而大庇寒酸也光緒庚辰春少雲鶚汀二公建議重修踵事增華宏敞莊麗

祖宗之靈庶幾妥矣又復畫祠後隙地作新試館爲棟二爲房十七廚房齋房各一俾各屬應試諸生得所庇蔭焉而規模宏遠矣爰公議試館章程開列於左

一、族誼雍穆是敦齋房似無容分晰然人心不一類皆喜爽塏而惡湫隘者倘先到而佔住不讓反致爭端茲計齋房

十七間編定 啟本 睦族 敬長 尊賢 愛眾 親仁 正誼 明道入齋一縣各定一齋懸額門首公房二間爲收存祭器重地惟承祭時值年人在內住宿眾人不得混居其餘樓上別房聽多人者居宿不在此例

長沙定愛眾齋計房二間

安化定親仁齋計房三間

善化定明道齋計房二間

湘陰定敬長齋計房二間

劉陽定睦族齋計房二間

湘潭定敦本齋計房二間

甯鄉定正誼齋計房二間

醴陵定尊賢齋計房二間

一、齋房分定立有名目人數多者固不得混居而人數少者自可通行共處不得以分定多佔庶符定章而昭雍睦

一、齋內招齋夫一名承任其事以歸畫一應試人等不得另起廬竈齋房火食隨時蔬菜每日兩餐議米一升以上等米價爲度外幫錢二十文有吃晚飯者加錢十四文限五日一清免致齋夫受累

一、祠內器皿過點開單面交齋夫不得損失如有損失向齋夫賠補齋夫分交各齋房使用倘有損失亦必向本齋賠償

一、齋房值應試時不許外姓混處除者試外聽齊夫自便火食不得照例

總祠莊屋記

一、總祠正寢後齊房二棟共計大小十七間永不掛佃

一、齋房對門朝西莊屋平列三棟後齊王姓牆腳左右前俱係本祠街道為界

一、齋房左側朝東小庄屋一棟小苑一隻四抵均祠屋為界

一、高陞門巷內朝東庄屋一連三棟後有自滴水為界東南有祠業街道為界北抵王姓牆腳為界屋後有老私井一個

一、井苑北邊朝南莊屋一平二棟南有私路至王姓牆腳爲界東抵副爺坪溝水爲界北抵向姓牆腳爲界西抵自莊屋爲界

一、井苑西北朝南庄屋一種北抵 姓屋牆腳爲界西有私街巷界石東南均抵自業爲界

一、真人殿後紗帽塘西壩上朝東莊屋一平二棟前抵官路右抵真人殿牆腳左有惜陰門樓私街內有小神廟一座柵棚一間直至自齊房牆爲界又本屋後第二輪朝西莊

屋一平三棟南抵廟牆腳餘均抵自業界又本屋第三輪朝東莊屋一平三棟如二輪界又第四輪朝東門樓朝東北莊屋一棟後抵王姓牆腳南抵城隍廟灣曲牆腳前左抵自業爲界以上莊屋均未計間抵界俱載圖式晒樓門片窗格樓楸地板俱裝修全整其押莊行佃俱有原例隨時損益茲不細載後之承辦祠事者其恪守成規勿失舊物焉

一、各應試諸生各宜住齋靜養以圖上進毋得酗酒逞凶藉端滋擾及賭博不法等事違者公同罰處

一、齋房門戶責成齋夫以時啟閉謹防偷竊倘失服物惟齋夫是問而各屬應試諸生亦宜各自檢點毋得任意怠忽致使齋夫受累

一、齋房出入自有總門如有事故務各預早調排迨至二更鎖後毋得擅開一議寄寓祠內毋論考試及祀事均官各帶行李鋪蓋祠內祇備床鋪棹欖箱架稿鋪數項其蓆簟帳竿燈油等事均不得向公取用

道光十八年創修捐款

瀏陽東鄉顯較公捐銀一佰兩正

光緒十六年重修捐效

瀏陽東鄉顯較公支下

顯較公 捐錢二十串 子臣公 捐錢五十串

制千公 捐錢六串 鈞和公 捐錢十串

鈞宣公 捐錢四串 世瞻公 捐錢二十串

浔榔公 捐錢三十串 理情公 捐錢十串

潯霖公 捐錢五十串